

# 花蓮縣議會第 19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分組審查

## 農業（第 5）審查委員會審查會議紀錄

一、時 間：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17 日 下午 2：00

二、地 點：本會第 5 審查室

三、召集人：哈尼·噶照議員

記錄：許瑞文

四、出 席：陳英妹議員、高小成議員、蔡依靜議員、

周駿宥議員

五、列 席：

花蓮縣政府農業處：吳昆儒處長、張仁智副處長、邱玉璋專員、

周黃得榮科長、邱奕承科長、郭仕強科長、

廖彥翔科長、吳明遠科長、許思微代理科長、

陳珮雯代理科長

動植物防疫所：黃詩伊所長

水產培育所：吳雅琴所長

六、結論：

### 甲、審查事項

#### 1、審查花蓮縣 110 年度單位預算

##### (1)、農業處：

公務人員維持-人員維持。

農業業務-農業業務。

農業業務-中央補助農業業務。

(2) 動植物防疫所：

一般行政—一般行政。

動植物疫病防治—動植物疫病防治。

動植物疫病防治—中央補助動植物防疫業務。

一般建築及設備—一般建築及設備。

(3) 水產培育所：

一般行政—一般行政。

水產養殖—水產養殖。

一般建築及設備—一般建築及設備。

(4) 花蓮縣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

本期淨利

以上小組審查「沒有變動」。

2、審查花蓮縣政府提案：

農業類第 1 號案：同意。

附帶決議：為符合全區無障礙通行，請驗收人員全程實際乘坐操作手動輪椅及嬰兒推車驗收，讓行人擁有更安心更安全的無障礙空間環境。

農業類第 2 號案：同意。

七、散會：109 年 11 月 17 日 下午 3 時 10 分